

##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 龙力 公告编号:2018-1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403号),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其他应收款项、委托加工物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房产税、其他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财务费用、营业外支出、债务完整性等问题进行充分核查,回复函函。

现就公司2018年内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目前工作进展及后续工作安排补充说明如下:

自2017年年报审计工作开展以来,鉴于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在执行财务自查及内部控制测试时,发现多项以前期间内部控制失效,前期资料缺失的情形,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其后,为消除涉及无法表示意见的相关事项的影响,改进完善内部控制执行缺陷及执行效率,公司成立了专门的工作小组,联合会计师、财

务顾问及律师等专业人员,多次协商讨论解决措施及方案。

(1)针对内部控制失效的问题,工作小组年内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加强学习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三会运作机制,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不断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工作小组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的规定,开展了内部控制的全面自查工作,对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了整改和优化,以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系统有效性,目前相关工作仍在持续开展与跟进中;

(2)针对固定资产、存货、其他应收款等资产类科目审计范围受限、财务自查调整事项的问题,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主要原因为部分资料缺失。工作小组本期开展了对以前期间缺失资料的梳理搜寻工作,但鉴于相关问题涉及科目较多、业务量较大,且部分资料确暂时未能取得,因而相关工作耗时较多,此外,前期相关工作人员的变动也使得梳理工作难度加大,公司目前仍在就已核查出的部分以及无法核实实际情况与会计师沟通,协商讨论前期遗留问题的替代审计方案及2018年度的审计计

划;

(3)针对长短期借款、应付票据等负债类科目审计范围受限的问题,公司目前已基本核实并已在前期关注函的回复中披露了相关债务的具体情况。

前述其他审计范围受限的问题,公司本期已采取措施进一步夯实财务基础,确保会计信息质量。包括按照国家及公司有关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要求,进一步规范各项财务业务标准和流程,加强财务核算,及时、完整、真实反映财务信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的业务素质和专业胜任能力;进一步提高财务会计信息质量,充分认财务会计信息质量的重要性,努力提高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时性,认真总结基础工作规范化的经验教训,进一步强化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监督和检查。

公司后续将在消除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之后,出具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定期报告,并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资质的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进行审计,以客观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确保不发生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事项;

(4)针对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问题,公司年内通过调整经营计划并适当压缩业务规模,确保了各项业务仍在持续稳定开展。同时,为妥善解决公司债务危机,自年初至今,公司一直在努力通过各种途径盘活上市公司资产,并与债权人协商债务重组方案,但由于债权人数量较多,需要平衡各相关方不同的利益诉求,协商工作确存在一定难度,也使得公司的自查工作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5)针对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结果尚未取得,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并密切关注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尚未能对前述科目存在的问题、相关前期业务的完整经过及影响形成准确的结论。公司将持续推进前述各项工作,持续完善内部控制,配合审计机构完成2018年度的审计工作,以尽快解决前期遗留问题。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8-158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3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8年12月5日以传

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4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5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公司2018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8-159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召集召开2018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0日—12月21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

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0日下午3:00至2018年12月21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3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

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12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

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

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八)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2018年12月18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及时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

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1.审议《关于为廊坊荣盛酒店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

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廊坊荣盛酒店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

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br>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为廊坊荣盛酒店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8日—12月19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12月19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人:张星星、董璠。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

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02146”,投票简称:“荣盛股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

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

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

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

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

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

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

“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

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备 注: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解散清算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18-5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参股公司安徽华鹏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鹏公司”)的股东会会议决议,

经华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华鹏公司解散,依法成立清算组,开展

华鹏公司清算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华鹏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华鹏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007373146102

企业地址:安徽省安庆市黄士坑东路30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倪俊龙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2年3月27日

经营范围:纱线的生产、漂白、印染、加工、销售;纺织面料、服装生

产、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50%,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0%,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

财务状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华鹏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502.78万元,负债总额为279.15万元,净资产为5,223.63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8,998.24万元,实现净利润-137.09万元。

截止2018年10月31日,华鹏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5,537.21

万元,负责总额为434.25万元,净资产为5,102.96万元,1-10月营业收

入为8,048.28万元,实现净利润-120.67万元,华鹏公司未占用本公司资

金。

二、清算概述

2018年12月3日,华鹏公司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决定对华鹏公司解

散清算,决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鉴于华鹏公司长期亏损,无法持续经营,股东会同意华鹏公司

解散,并自本决议作出之日起停止营业,进行清算,在清算结束后向登

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二)华鹏公司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由全体股东组成;

(三)同意由清算组聘请全体股东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税务师事

务所;

(四)清算组在清算期间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行使职权,开展华鹏公司清算的相关工作。

三、本次清算对公司的影响

华鹏公司作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其解散

清算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影响较小。目前华鹏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对公

司损益的影响目前暂无法判断,公司将根据清算工作的后续进展情况,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

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2018-15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8月6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7月21日披露《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公告。

2018年9月6日,公司披露《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临2018-118);2018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关于签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金合同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临2018-128);2018年11月6日,公司披露《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临2018-13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实施工作正在稳步推进,目前正在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款缴纳等事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募集资金将全额认购由管理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将通过有关规定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

有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继续积极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工作,并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证券代码:300199 证券简称:翰宇药业 公告编号:2018-12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于2018年11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8年11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王晓露、米东、吴中磊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并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董事会将根据《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对三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525,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

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8)。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

##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18-09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向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2018-077)。

2018年12月0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81450号)。中国证监会根据《行政许可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公司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11月份经营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8-3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房地产销售情况(单位:亿元、万㎡)

| 区域  | 1-11月销售金额 | 1-11月权益销售金额 | 1-11月销售面积 | 1-11月权益销售面积 |
|-----|-----------|-------------|-----------|-------------|
| 大福建 | 264.44    | 174.14      | 191.64    | 118.49      |
| 长三角 | 387.53    | 273.48      | 225.57    | 151.40      |
| 珠三角 | 146.44    | 124.24      | 88.34     | 72.20       |
| 京津冀 | 46.83     | 44.30       | 26.46     | 25.62       |
| 内地  | 485.64    | 386.07      | 475.80    | 373.93      |
| 小计  | 1,330.87  | 1,002.22    | 1,007.82  | 741.64      |

注:上述销售金额指所有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全部实现的合约销售金额之和,权益销售金额指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按照公司各自持有的权益比例计算的合约销售金额之和。

二、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情况

2018年11月,公司共获得3个土地项目,新增计容面积49.08万平方

米,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需按权益承担对价款8.86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通过公开招拍挂新增3个土地项目,具体如下(单位:亿元、万

| 序号  | 大区域 | 宗地编号或位置宗地      | 权益比例 | 总对价   | 权益对价 | 土地面积  | 计容建面  | 用途 |
|-----|-----|----------------|------|-------|------|-------|-------|----|
| 1   | 珠三角 | 粤东区域-PM-180103 | 100% | 3.60  | 3.60 | 3.18  | 9.55  | 住宅 |
| 2   | 大福建 | 福州区域-20180007  | 20%  | 4.23  | 0.85 | 6.05  | 12.10 | 商住 |
| 3   | 大福建 | 厦门区域-P2018-21  | 100% | 4.42  | 4.42 | 11.07 | 27.43 | 住宅 |
| 合计: |     |                |      | 12.25 | 8.86 | 20.30 | 49.08 |    |

注:目前披露的权益比例,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现时状况作参考。最终权益比例视后期项目发展情况而定,该信息可能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

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以上所有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月度经营数据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现时经营状况作参考。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8-1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2月5日收到公司股东马鸿先生及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原投资”)关于质押的股份部分解除质押的通知,马鸿先生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28,240,000股高商锁定期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5%,占马鸿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67%)解除质押;兴原投资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49,500,000股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0%,占兴原投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24%)解除质押。各方已于2018年12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解除质押股数(股)   |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 解除质押日期     | 质权人        |
| 马鸿                | 第一大股东          | 128,240,000 | 2016年11月24日  | 2018年12月5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合计                |                | 128,240,000 | ---          | ---        | ---        |
| 兴原投资              | 一致行动人          | 49,500,000  | 2018年7月19日   | 2018年12月5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合计                |                | 49,500,000  | ---          | ---        | ---        |

截至本公告日,马鸿先生共持有公司1,202,295,488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88%,其中累计质押股份1,063,69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40%,占马鸿先生所持